

长寿路街道办事处文件

长街办〔2024〕25号

2024年度长寿路街道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区政府：

2024年，长寿路街道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对照《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普陀区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意见（2021-2025年）》要求，坚持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扩大服务覆盖范围，推动城市面貌更新、城市管理精细化。现将本年度法治工作推进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年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健全法治政府建设保障体系，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制

1. 以法治化服务优化辖区营商环境。通过与长寿商会服务平

台机制联动，持续开展“苏河之冠——法治惠企”系列活动，通过线上视频会议+线下沙龙互动的形式，满足了企业的多元化法律服务需求，将形式多样的活动带进园区、送进楼宇，提高政府与企业之间黏性，积极促使企业通过“政府牵线搭台+企业牵手合作”的模式，助力企业拓展合作“朋友圈”，发挥以商引商的功效，提升法治化招商“乘法效应”。“法治惠企”系列活动聚焦中小企业在发展建设中的难点、痛点，为企业提供最新的惠企政策和法律法规，提升企业的法律素养和风险防范能力。并且，优化推进法治化产业链招大商，紧盯高品质商办载体（鸿寿坊、旭辉大厦）招商项目落地，开展组团法治化服务，以“企业专属网页”为吸引点，为企业从入驻到经营提供一系列的“法治化惠企组合拳”，确保企业持续经营和发展。

2. 用数字化法律科技提升劳动就业率。依托于街道“15分钟就业服务圈”就业服务站点，强化法治政府建设作用，做好就业、创业帮扶，强化培训、政策宣传，高效辐射社区就业法律服务。通过“远程虚拟窗口”与求职者“面对面”交流，提供“就业招聘+专家咨询+政策宣传+法律讲座”一站式服务。充分利用“靠普职家·长寿宜业湾宜昌社区就业服务站”阵地功能，开展2024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宣传月活动；并创新性将“流动就业服务点”深入居民区，提供个人政务高频服务事项“智慧好办”、劳动就业等帮办服务。

3. 推进“一网统管”工作，提升执法力度。今年以来，网格

巡查发现 10472 件，结案 9204 件，结案率 87.69%；针对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提级管理，共办结工单 6758 件，按时办结率 100%、先行联系率 99%，满意率 79.86%；解决率 69.3%；不属实率 24.8%。处置 110 非警情案件 714 件，物业管理类 36 件。深化高空鹰眼探头对于苏河两岸岸线环境日常治理，并将垃圾投放的违规行为的监管一并纳入“一网统管”中，提升执法部门的执法力度和效能。

4. 稳步推进依法行政，完善行政执法程序。审理重大法核案子 28 件并出具法律意见，参与行政处罚公开听证 2 场，牵头做好街道为被申请人的行政复议案件，出具蔚蓝水岸名苑小区居民提出的《履行法定职责申请书》回复函 4 封，化解街道为被申请人的行政复议案件 1 件，对街道签订的 103 件合同进行合法性审查，司法所所长列席会议 18 次，发表法律建议 18 次。

5. 鼓励社会组织参与基层法治治理。抓住“社区达人”核心理念，发动居民参与社区法治自治共治，形成长寿路街道社区智理创新成果汇编。参与指导 2 个小区推进整体品质设施升级改造（西部俊园，绿洲三期小区）；参与指导 40 台商品房电梯完成更新。沈望云法律工作室今年累计接待居民 150 批次，整理经典案例开展居委会调解主任业务培训。联合组织开展长寿路街道人宠友好社区建设推进会暨“零距离”人民建议征集活动，听取意见，加速项目落地。

（二）监管行政执法工作体系，加快推进政府治理规范化程

序化法治化

1. 对处罚违规商铺予以监管。对 742 家沿街商铺、24 幢历史保护建筑、11 个工地和 12 个设摊场所每月检查任务中的 13620 次的执法检查予以监管；对于执法部门在检查中发现有违法行为的商铺的立案查处给出指导意见。今年以来，普通程序行政处罚案件已立案 332 件，已结案 326 件，共处罚款 812180 元，主办人员覆盖率达到 100%；简易程序行政处罚案件 371 起，共处罚款 23860 元，简易程序和普通程序违法行为查处事项 47 类，均达到市局考核标准。

2. 对处罚存量违法建筑予以监管。积极配合开展对医院等 18 个场所的无证建筑隐患排查，完成人员密集场所违建专项整治的处罚、对住宅小区无证非机动车棚、月星家居顶楼违建等的处罚工作，完成清空商业体仓库违建、简易房、违规非机动车车棚等违法建筑的处罚。

3. 监管和配合开展餐饮油烟污染防治工作。为切实解决餐饮油烟污染问题，监督完成辖区内 35 家重点餐饮油烟企业及周边商铺范围的负面清单编制工作。积极配合开展“油烟扰民”专项执法检查，对沿街商铺油烟净化和异味处理设备、排烟管道装置细查细纠，对安装不符合规定设备的商铺进行责令整改和行政处罚。

4. 监管林长制专项工作。对向电力公寓、上青佳园等 10 家物业和业委会开具绿化失管失养情况整改通知书的工作予以审

查。积极监督严惩破坏野生动植物违法犯罪行为，出动执法车次1次，执法人员8人次，监督检查商户15家，对切实维护国家生物安全、生态安全和公共卫生安全予以监管。今年共开展网格巡查98次，专业巡查49次，发现问题133件，已解决129件。

（三）健全社会矛盾纠纷预防调处化解体系，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1. 不断厚植辖区法治氛围。开展“线上全面覆盖+线下针对性强”式的法律宣传活动，会同派出所、中国移动公司等相关单位累计开展法律宣传活动134次，覆盖人数2万人次，宣传转发相关反诈推文和视频43条，累计阅读人次13.18万次。大力推进民族宗教法治宣传月、侨法宣传月及涉台宣传月等主题宣传月相关法律工作，开展各类学习5次，联合发放不同主题宣传手册300余份，联合播放宣传教育标语、视频600余条，宣传受众群体达2000人次。携手相关部门开展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活动，以“‘长’筑数字安全防线，‘寿’护清朗网络空间”为主题，提升居民的法治观念和网络安全意识。开展“民法典宣传月”系列宣传活动，包括“民法典进集市、商城”“反家暴进驿站”“文明婚俗进社区”等，大力度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法律法规，增强辖区内居民的法治观念。司法所公职人员结对受聘担任辖区经管学校法治副校长并积极履职开展工作，切实推进经管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促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2. 靠谱解纷实践多点开花。今年共受理各类矛盾纠纷 1242 件，制作调解口头协议书 498 份，书面协议书 51 份，涉及金额达 230 余万元。开展矛盾纠纷排摸 672 次。“110”接处警数 984 件，调处反馈 984 件。司法窗口调解员接待咨询 152 件 183 人，律师接待咨询 234 人；调解工作培训 7 次，参训人数 245 人。解决十数起培训费及美容院高额消费纠纷，挽回消费者的损失 17.5 万余元。介入保姆侵权高龄老人、预付卡消费纠纷等案件调解；对永定居委高龄独居老人指定监护案进行了长达 9 个月的跟进和协作，通过数次指派公益律师和调解员，多次参与协调沟通会，为该案的圆满解决做出了应有贡献，提升矛盾纠纷调解质效。

3. “法治长寿”赋能基层治理显成效。指导督促 3 家基层法治观察点开展法治观察工作，召开专题法治观察会议 4 次，报送基层法治观察建议 10 篇。积极实践两项“1+N”居村法律顾问+法律明白人的基层赋能项目，组织社区法律顾问、“法律明白人”“法治带头人”等共同探讨源头如何规范群租整治。探索通过“三会”制度、居民公约优化民主协商过程，并提出解决措施。联合推进大上海居委会“数字居委会”试点工作，督促居委会动态更新居民区社区云数据库，协调推进数字居委会办公设计和数字化场景落地，以数字化法治治理能力提升推动居民区服务群众效能，切实解决一批基层治理中的难点、痛点问题。

4. 矫正安帮坚守尺度兼顾温度。在册社区矫正对象 61 人，其中缓刑 54 人，管制 0 人，假释 1 人，暂予监外执行 6 人。刑

释解矫 237 人，其中本市户籍 225 人，非本市户籍 12 人，人在户不在 78 人，户在人不在 123 人，人户分离帮教共 201 人。开展个别教育共 1577 人次，集中教育 9 次。刑满释放人员 42 人，其中有 3 名刑释人员在区矫正中心、居委会等共同配合下，由监狱送至其居住地。42 名对象目前均已回归社区。

二、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是法治科技政府建设需深入推进。经费不充足、人员配备不齐全等多方原因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转型数字化困难的主要原因。

二是矛盾纠纷化解合力待加强。人民调解志愿者、人民调解员、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及法治观察员等多支队伍的力量需要提升。

三、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情况

街道主要负责人全面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严格落实有关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切实履行本市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各项职责。对法治政府建设重要工作精心部署、重大问题加强研究、重点环节着力协调，及时传达学习法治政府建设重要会议和文件精神，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四、2025 年主要安排和举措

一是推进法治科技化建设。大力开展法治惠企系列公益活

动，聚焦 566 家长寿地区重点企业，摸清企业关心和迫切面临的法律问题，动态做好风险排查、形势研判和指标分析，夯实企业法律风险等级评价制度，优先开展高法律风险企业“灭灯”行动。以街道公众号“长寿视野”为系统框架，通过预设法治惠企、司法便民等工具栏及小程序，了解掌握企业遇到的法律问题，快速推动问题解决。

二是注重把握新时代枫桥经验的实践要求，坚持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体系建设，确保商圈、楼宇、学校及重大工程等区域的解纷阵地广泛覆盖。大力宣传推广“解纷码”，让其真正成为群众实用、管用的解纷渠道。同时积极选聘社区达人、能人加入调解志愿者队伍，做大做强矛盾纠纷化解力量。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长寿路街道办事处

2024 年 12 月 2 日

长寿路街道党政办公室

2024 年 12 月 2 日印发

(共印 7 份)